

##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1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9）。

其中，关于“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”原披露如下：

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（2018年11月15日、2018年11月16日、2018年11月19日）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。

**现补充披露为：**

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二个交易日内（2018年11月16日、2018年11月19日）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。

除上述补充披露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